

上犹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上常发〔2024〕36号

关于对《关于上犹县 2023 年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的 审议意见

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8 月 30 日，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蔡联伟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上犹县 2023 年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了上犹县 2023 年县级决算。

会议认为，2023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府及财政等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及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

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常态化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各项民生支出保障，强化财政风险防控，较好地完成了县人代会批准的县级预算，为我县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作出了积极贡献。2024年上半年，县政府及财政等部门聚焦县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大抓落实，以高质量落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得到较好落实。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实施《预算法》和县人大有关决议要求，进一步改进财政预算工作，会议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要精准施策开源节流，实现挖潜提质增效。县政府及财政和各预算单位要增强节约意识，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不必要开支，以政府的“紧日子”保障人民群众的“好日子”，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财税等部门要千方百计做好开源挖潜增收工作，积极挖掘非税财源，提高财政自给率。要高度关注土地市场变化，建立健全土地出让调度机制，出台激励措施，盘活土地资源，加快土地出让进度。要加大争资争项争债工作力度，科学谋划包装项目，落实项目跟踪调度机制，推动更多债券资金、项目落地见效。要全力支持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以龙头企业、重点项目为牵引，聚焦支持带动性强、市场前景好、附加值高的产业链供应链项目优化升级，积极培育新的财政增收动力，实现项目带动增收。

（二）要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增强预算刚性约束。要加强预算源头管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厘清人员类和运转类经费开支范围，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把好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持续压减低效无效支出，坚持从源头上预防“跑冒滴漏”。要增强预算法治意识，坚持预算法定原则，严格按照年初人代会批准的财政预算和部门预算来执行预算，不得随意增减预算，增强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三）要强化财政统筹调度，发挥积极财政作用。要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重点支持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就业等重点民生领域。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要通过项目有效带动，加快专项债券使用，加强重点领域资金保障，积极拉动有效投资。抓住对接大湾区机遇，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发展，深挖财政增收潜力。继续推动工业平台做大做强，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四）要增强资金绩效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考核，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建立预算绩效管理责任约束机制，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不断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严格新增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建立健全债券

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机制，清理盘活债券资金结余结转，加快债券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切实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要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要切实增强国有企业风险防控能力，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上犹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9月3日印发
